

河南大学 2025 年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整修项目
(三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竞谈-2025-37

采 购 人：河南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特别提示

一、供应商应当诚实守信，不得虚假响应。评审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视情核实供应商响应材料真伪，一经核实属于虚假响应的，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并将违规情形报告采购管理部门，依法依规予以处罚。

二、本项目为了保证工程质量及进度，要求项目经理及拟派项目组成员每周驻场不得少于5天，且中途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及项目组成员，投标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未提供承诺书的，视为无效投标。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3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9 -
第三章 评审、谈判	- 33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草案）	- 40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 52 -
第六章 工程发包内容及技术要求	- 53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2 -
一、响应函	- 65 -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 66 -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67 -
三、授权委托书	- 68 -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69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70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74 -
八、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 82 -
九、其他资料	- 85 -
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6 -
第八章 政府采购政策	- 87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河南大学 2025 年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整修项目（三次）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大学 2025 年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整修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竞谈-2025-37
- 2、项目名称：河南大学 2025 年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整修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2383003.35 元
最高限价：419946.71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豫政采 (2)20251083- 3	包 3：河南大学 2025 年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整修项目-中心、仁和、顺河园区	419946.71	419946.71	是	419946.71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公寓楼毕业生房间及公共区域的粉刷及维修，即在面层基础上进行粉刷、维修及见新。

5.2 采购范围：竞争性谈判文件、答疑文件（如有）、工程量清单等包括的所有施工内容。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4 项目地点：开封市河南大学金明校区、明伦校区。

5.5 工期：20 日历天。

5.6 质量要求：按照国家的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验评标准，质量等级为合格。

5.7 工程质保期：4 年。

5.8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三个标包，本次招标一个标包，具体如下：

包 3：河南大学 2025 年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整修项目-中心、仁和、顺河园区。

- 6、合同履行期限：至本项目质保期结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经理要求：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劳动合同及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以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网络查询页为准））；

3.3 信誉要求：

3.3.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3.3.2 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豫建行规〔2024〕7号）规定，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所使用的资质未被全国和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备注：①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及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②如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无本企业信息，供应商可提供显示“暂无数据的查询结果，视

为“未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③以上查询结果均须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3.3 供应商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未发生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最近三年内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均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7月31日至2025年08月0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供应商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下载谈判文件。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系统指定位置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08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3（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开启时，供应商必须持CA密钥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远程解密，逾期解密或超时解密将被拒绝。请参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政策；

2. 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相关政策。

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4. 资格审查：资格后审。

5.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响应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hnsaggzyjy.henan.gov.cn/>）；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6. 河南大学校内项目编号：HENU2025GCJT00022(JZ)

7.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标准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8. 同一供应商可同时对本项目下多个标包进行下载谈判文件并响应，但最多只能成交一个标包，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同时在多个标包为最低价，则按照标包顺序在前的标包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其他标包不再推荐其为成交候选人。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大学

地址：开封市河南大学金明校区曾宪梓楼一楼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方式：0371-221964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6号绿地中心北塔16楼

联系人：刘祎祺、陈家沛

联系方式：0371-658379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祎祺、陈家沛

联系方式：0371-6583798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采购项目名称	河南大学 2025 年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整修项目（三次）
2.1	采购人	名称：河南大学 地址：开封市河南大学金明校区曾宪梓楼一楼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方式：0371-22196418
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 6 号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联系人：刘祎祺、陈家沛 联系方式：0371-65837988
2.3	供应商的邀请方式	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
3.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公寓楼毕业生房间及公共区域的粉刷及维修，即在原有房间面层基础上进行粉刷、维修及见新。
3.2	采购范围	竞争性谈判文件、答疑文件（如有）、工程量清单等包括的所有施工内容。
3.3	标包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三个标包，本次招标一个标包，具体如下： 包 3：河南大学 2025 年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整修项目-中心、仁和、顺河园区。
3.4	项目地点	开封市河南大学金明校区、明伦校区
3.5	工期	20 日历天
3.6	质量要求	按照国家的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验评标准，质量等级为合格
3.7	工程质保期	4 年
4.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4.2	预算金额	2383003.35 元 其中： 包 3：419946.71 元
4.3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419946.71 元，其中： 包 3：招标控制总价（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规费和增值税）：419946.71 元 其中： 招标控制价（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规费和增值税）：352101.09 元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安全文明施工费：14808.49 元</p> <p>暂估价：0 元</p> <p>暂列金额：0 元</p> <p>规费：18362.61 元</p> <p>增值税：34674.52 元</p> <p>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各标包最高限价及相关不可竞争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规费和增值税）限价，否则响应文件无效。</p>
5.1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p> <p>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资质要求：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p> <p>3.2 拟派项目经理要求：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劳动合同及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以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网络查询页为准））；</p> <p>3.3 信誉要求：</p> <p>3.3.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p> <p>3.3.2 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豫建行规(2024)7号)规定,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所使用的资质未被全国和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备注:①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及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②如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无本企业信息,供应商可提供显示“暂无数据的查询结果,视为“未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③以上查询结果均须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p> <p>3.3.3 供应商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未发生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最近三年内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均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p> <p>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p>
5.2	联合体形式	不接受
5.4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9.1	现场勘察	不组织, 供应商自行勘察。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15515251213
10	本项目采购中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包 3: 无
11	采购进口产品或服务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或服务参加谈判
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带“*”条款; 响应文件无效条款; 谈判文件中用“拒绝”、“不(予)接受”、“不得”、“不允许”、“无效”等文字规定的条款; 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
12.2	偏差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偏差, 其他条款允许偏差。 允许偏差范围: 详见“第六章”工程发包内容及技术要求 最高项数: /
13.3	谈判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	/
14.1	质疑谈判文件	时间: 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获取谈判文件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形式: 供应商登录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系统内提出。
15	谈判文件澄清或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 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7.6	报价的其他要求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编制要求: 1.1 依据现行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25年3-4月《开封市工程造价信息》和最新造价指数编制,《开封市工程造价信息》中没有的材料价格参照同期郑州造价信息, 郑州造价信息中没有的材料价格, 自行询价计入; 1.2 发包内容及其答疑纪要; 1.3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或施工方案; 1.4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等技术资料; 1.5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近期规定执行;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1.6 规费应按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算；</p> <p>1.7 垃圾外运距离按 10 km 计入。</p> <p>2、最后报价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要求填报，提示如下：</p> <p>2.1 供应商对所参加谈判项目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情况特殊，经谈判小组根据谈判现场情况，可以要求响应人适当进行多轮报价），一次报价须按照谈判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或最后报价）在谈判中填报，通知信息以市场主体系统右上角系统提醒——开标提醒的推送时间为准！系统自评委点击发送二次报价（或最后报价）通知时开始计时，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关注系统提醒，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二次报价（或最后报价）。</p> <p>2.2 评委点击发送二次报价（或最后报价）通知后，系统同时会以手机短信形式发送信息，手机短信提醒可能因运营商网络问题造成延误。无论收到手机短信提醒与否，均不作为二次报价（或最后报价）开始的依据。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或最后报价）谈判总报价的，由此承担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3 供应商只有通过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后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第二次报价（或最后报价），第二次报价（或最后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第二次报价（或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本项目采用最后谈判报价总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单价）与响应文件谈判报价总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单价）按同比例下浮的方式进行调整。（注：最后报价中不可竞争费用按规定计取，如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单价按同比例下浮后无法对应最后谈判报价总价，成交人须自行调整措施费以确保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供能够对应最后谈判报价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p> <p>3、供应商报价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不得低于成本价或降低工程质量要求为代价的恶意低价竞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须详细分析说明其报价构成, 提供切实有效的依据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18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18.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近期(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三个月内有效)出具的资信证明
19	谈判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规定本项目不收取谈判响应保证金, 响应人需按要求提供谈判承诺函
20.3	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20.4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所有要求供应商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数字证书电子签章, 如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 供应商应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的扫描件替换到相应格式中。</p> <p>(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封面加盖供应商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造价人员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如委托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 需提供委托协议,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封面须另外加盖咨询单位公章, 并由造价人员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p>
21.1	响应文件加密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1.2	响应文件份数	<p>网上响应文件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和有关法律法规编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 (*.hntf 格式, 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p> <p>以网上电子响应文件为准。</p> <p>供应商成交后须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4 套。</p> <p>注意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响应文件需编制目录、标题及页码; 2. 上传响应文件时“其他部分”上传完整的响应文件; 3. 多家响应人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机器码一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的所有响应文件均做无效文件处理,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报送相关管理部门。 4. 供应商在上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时, 应核对清单是否有压格或者显示不完整的现象, 如有应及时进行调整, 否则由此造成的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08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2.2	响应文件送达地点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25.4	谈判小组的组成	谈判小组成员人数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 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u>2</u> 人 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 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1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规定执行
26.2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 根据评审情况推荐成交候供应商数: 3个。
29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河南大学招标与采购信息网》发布。
30.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缴纳方式: 采用转账或银行保函; 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总额的 5%; 缴纳时间: 采用保函形式递交的,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保函递交完成; 采用转账形式递交的, 合同签订前转账递交完成; 履约保证金的期限: 自递交履约保证金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时间: 采购人将于竣工验收合格后扣除相关违约金后一次性无息退还给成交人。
31	合同签订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 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32	付款方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付至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的 80%；待审计结束后付至审计总额的 97%，剩余 3%留作质保金。质保期满后确无质量问题和违约责任的，质保金一次无息付清。
36	谈判文件质疑、投诉	<p>一、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纸质质疑函</p> <p>联系单位：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联系人：刘祎祺、陈家沛</p> <p>联系电话：0371-65837988</p> <p>通讯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 6 号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p> <p>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二、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谈判公告、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p>
37	是否采用电子化采购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具体要求：</p> <p>1、响应文件制作</p> <p>1.1 获取招标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文件下载”，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p> <p>1.2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须按格式内容要求进行电子签章。</p> <p>1.3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p> <p>1.4 评审资料的全部信息挑选补充完毕后，请认真核对并确认，若有遗漏或异常的信息，需修改主体信息库信息后再次同步挑选。</p> <p>2、响应文件的递交</p> <p>2.1 响应文件的上传：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指定位置完成加密上传。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2.2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p> <p>3、开标方式</p> <p>3.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谈判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p> <p>3.2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操作流程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查看。</p> <p>4、特别说明：</p> <p>4.1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登录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p>4.2 如果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澄清或修改，供应商自行下载查看。并以最新的澄清或修改文件编制响应文件。</p> <p>5、因交易中心系统不断更新，供应商应适时登录系统查看，以交易中心最新版的系统要求为准进行操作，否则由此造成损失后果自负。</p>
38	其他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8.1	数量增减变更	数量增减变更：采购人需追加（或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且不得对服务内容、单价或其它实质性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8.2	项目经理及拟派项目组成员驻场要求	本项目为了保证工程质量及进度,要求项目经理及拟派项目组成员每周驻场不得少于5天,且中途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及项目组成员,投标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承诺内容包含:若因成交人原因需更换项目经理,同意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成交人还应在7个工作日内补齐履约保证金。如成交人未按要求补齐上述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从应支付的工程款中扣除,同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成交人相应的法律责任)。未提供承诺书的,视为无效投标。
38.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8.4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8.5	本项目对应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建筑业
38.6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要求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8.7	其他说明	1、施工材料：全部材料由承包方自采自供，施工中承包方采购的主要材料均采用国内一线环保产品，乳胶漆（中档环保）、仿瓷涂料、调和漆等经发包方认可后方可使用，甲方的认可并不免除乙方的产品质量责任。以上材料需提供产品出厂检测合格证书，施工前提供样品。
38.8	谈判有效期	60 日历天（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38.9	成交服务费	<p>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p> <p>（1）成交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标准由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2）成交服务费币种与签订合同的币种相同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的币种。</p> <p>（3）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以支票或汇票或现金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付成交代理费。</p> <p>单位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支行 银行账号：602760923 转账时请备注 xxx 项目 x 包成交服务费</p>
38.10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执行。
38.11	特别提示	谈判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没有的以最后内容为准。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经谈判小组确定。

2.4 “谈判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6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3. 采购内容及范围

3.1 项目概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标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 工程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

4.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5.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谈。

5.3 信用记录

5.3.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注：（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开标后查询结果为准）；

5.3.2 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豫建行规〔2024〕7号）规定，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所使用的资质未被全国和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备注：①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及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②如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无本企业信息，供应商可提供显示“暂无数据的查询结果，视为“未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③以上查询结果均须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5.4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7. 保密

参与竞争性谈判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

8.1 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8.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现场勘察

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勘察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勘察项目现场。

9.2 供应商勘察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勘察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9.4 采购人在勘察现场中介绍的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0.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谈判产品中含有强制采购产品的，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11. 采购进口产品和服务

*11.1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或服务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12. 响应和偏差

*12.1 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文件无效。

12.3 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二、谈判文件

13. 谈判文件的组成

13.1 谈判文件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谈判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草案）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工程发包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八章 政府采购政策

13.2 根据本章第 14.3 款、第 15 款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谈判文件的质疑

14.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谈判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4.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谈判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14.4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形式和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谈判文件和交易中心发布的操作手册的要求。

15.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

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本章第 22.1 款。

三、响应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组成

16.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
-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如有时提供）；
- (9) 其他资料；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6.2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书面形式要求的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3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澄清、说明、补正，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4 谈判文件规定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如有变动应当在《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中对应内容注明。

16.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16.6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7. 报价

17.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税金。供应商应按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响应函及报价一览表中进行报价。

17.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17.3 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及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总额。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23 条的有关要求。

*17.4 报价不得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文件无效。最高限价见本章第 4.3 款。

17.5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无最后报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7.6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资格审查资料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资格条件和要求。

18.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

18.2 “财务状况报告”应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近期（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三个月内有效）出具的资信证明。如供应商提供财务报告的，财务报告应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18.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18.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18.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18.7 供应商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18.8 满足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8.9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谈判的，本章第 18.1 项至第 18.8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19. 谈判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规定本项目不收取谈判响应保证金，响应人需按要求提供谈判承诺函。

20. 响应文件的编制

20.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

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20.3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谈判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

*20.4. 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5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和谈判小组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2 响应文件份数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响应文件的递交

22.1 供应商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下载谈判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2.2 供应商通过下载谈判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22.3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3.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3.2 供应商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20.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23.3 补充、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五、信用记录查询

24.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24.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日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时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4.2 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豫建行规(2024)7号)规定，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所使用的资质未被全国和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备注：①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及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②如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无本企业信息，供应商可提供显示“暂无数据的查询结果，视为“未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③以上查询结果均须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六、评审、谈判

25. 竞争性谈判小组

25.1 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25.2 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25.3 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25.4 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5 竞争性谈判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采用发布公告方式的，应邀请所有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5.6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5.7 保密

谈判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6. 评审、谈判

26.1 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解密响应文件。

26.2 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6.3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谈判文件的偏差超出谈判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26.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 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9)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0)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7. 成交无效**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无效：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向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在此情况下，报经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可将合同授予下一顺位成交候选人，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七、合同授予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8.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8.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 28.2 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 成交通知和成交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 履约保证金

30.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谈判文件第四章“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草案）”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0.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30.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其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1. 签订合同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 采购资金的支付

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

33. 履约验收

33.1 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等要求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等要求的履约情况。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33.2 采购项目中包含有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以国家认监委公布的最新目录为准）时，供应商供货时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认证机构应以国家认监委公布的《承担强制性产品认证工作的认证机构及其业务范围》名单为准，否则视为产品不合格，采购人将拒绝支付货款。具体规定详见：《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总局令第 117 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和实施要求的公告》（2019 年第 44 号）；《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以国家认监委公布的最新目录为准）；《适用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清单》。以上文件以最新发布为准。

34. 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四）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八、纪律和监督

35. 回避要求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谈判小组成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36. 疑问和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九、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7.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采购）

本采购项目是否采用电子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8. 其他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谈判

1、评审、谈判程序

1.1 成立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的组成符合第二章第 25 条“竞争性谈判小组”的规定。

1.2 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谈判小组应确认或制定谈判文件，并出具书面意见。

1.3 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1.5 谈判

1.6 最后报价

1.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8 编写评审报告

2、评审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合格的即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1 资格审查

谈判小组按资格审查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则资格审查不合格，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内容及要求	备注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近期（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三个月内有效）出具的资信证明。如供应商提供财务报告的，财务报告应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企业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履约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响应文件中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5	无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响应文件中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6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响应文件中附供应商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7	特定资格条件	资质要求：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提供资质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p>拟派项目经理要求: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 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证), 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p>	<p>提供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证)、无在建工程承诺、劳动合同及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以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网络查询页为准)</p>	
		<p>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日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时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 以作证据留存, 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p>	
		<p>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所使用的资质未被全国和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p>	<p>①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及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 ②如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无本企业信息, 供应商可提供显示“暂无数据的查询结果, 视为“未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 ③以上查询结果均须显示查询日期,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p>	
		<p>供应商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 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 未发生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在最近三年内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均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以书面承诺为准。</p>	<p>供应商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p>	
8	<p>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p>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 (2020) 46号) 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 [2011] 300号) 相关规定中的中小企业标准。</p>	<p>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2.2 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2	响应函、首次报价一览表及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
3	报价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7项规定
4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符合“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且无漏项。
5	响应范围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2项规定
6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5项规定
7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6项规定
8	工程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7项规定
9	项目经理及拟派项目组成员驻场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8.2项规定
10	谈判有效期	60日历天（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11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2.1项规定和第四章“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草案）”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2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六章“工程发包内容及技术要求”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

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谈判

3.1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3.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如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等）。当谈判小组对如何修改意见不一致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意见处理。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参加谈判的采购人代表应在发给供应商的书面变动通知或对应归档文件上签字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4 当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且部分供应商是由于未响应主要技术、服务或合同草案条款而导致其被判定为实质性不响应时，采购人可以考虑重新采购；

3.5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6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须详细分析说明其报价构成，提供切实有效的依据证明其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4、中小微企业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

4.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扣除，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3 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4.4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具体详见第九章“政府采购政策”。

5、提出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相等时，优先采购获得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个认证证书的产品。无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时，按照技术方案（施工组织设计）优劣顺序推荐。

同一供应商可同时对本项目下多个标包进行下载谈判文件并响应，但最多只能成交一个标包，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同时在多个标包为最低价，则按照标包顺序在前的标包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其他标包不再推荐其为成交候选人。

6、评审报告

评审、谈判结束谈判小组应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重新评审

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草案）

合同编号：

修缮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履约期限：

河南大学招标办制

修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零星修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名称、地点

- 1、工程名称：
- 2、工程地点：

第二条工程内容及承包方式

- 1、工程内容：设计图纸和发包内容及技术要求中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有：
- 2、承包方式：工程总价（中标价+变更及签证价）承包。

第三条工程工期

- 1、合同工期：_____总日历天，自甲方书面通知进场之日起开始计算工期，且必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全部完成。
- 2、如遇人力不可抗拒自然因素及甲方确认的情况后，则顺延工期，但不增加费用。

第四条工程质量

按照国家的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验评标准，质量等级为合格。

第五条合同价款

工程中标价为_____元，其中含暂列金额_____元，暂估价_____元。工程实际价款最终按审计结果为准并进行结算。

第六条材料、设备供应

全部材料、设备由乙方自采自供，施工中承包方采购的主要材料、主要设备需经监理方及甲方认可后方可使用，监理方及甲方的认可并不免除乙方的产品质量责任。施工前提供样品并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设备的生产厂家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合格证、出货证明、产品发票等）。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

- 1、乙方是否提供履约保证金： 是。

2、乙方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金额、时间、期限及退还：

缴纳方式：采用转账或银行保函；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额的 5%；

缴纳时间：采用保函形式递交的，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保函递交完成；采用转账形式递交的，合同签订前转账递交完成；

履约保证金的期限：自递交履约保证金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时间：采购人将于竣工验收合格后扣除相关违约金后一次性无息退还给成交人。

第八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驻工地代表姓名：_____；负责与乙方联系与协调。甲方派驻的工地代表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廉洁自律规定，不得收受或变相收受乙方贿赂或变相贿赂，不得与乙方有利益往来。

(2) 甲方驻工地代表职责：监督工程质量、工程进度，有权对施工场地、施工工序等进行检查，发现施工材料，工程质量等不合格，可以下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未在期限整改的有权解除合同。

(3) 甲方发现承包的建设工程转包、分包给第三方，或以内部承包的形式非法转包、分包，或者挂靠、出借资质给第三方承包本项目工程，有权解除合同，并限制参加学校五年内任何招标项目。

(4) 负责办理工程变更、签证及工程款支付的相关手续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事宜。

(5) 甲方有权基于工作能力、履职表现等合理判断，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或重要的工程技术人员；反之，若乙方因自身原因需要更换项目经理或重要的工程技术人员，必须事先获得甲方书面同意。若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经理更换，新选派的项目经理资质等级、工程业绩不得低于投标文件中载明的原项目经理标准。同时，乙方同意甲方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并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履约保证金的补足。若乙方未按时足额补齐，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工程款中划扣相应款项；若乙方持续未补足，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安全员更换，每发生一次，按 5000 元予以处罚。。

(6) 甲方协调向乙方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提供电源，费用由乙方挂表交纳），但产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意甲方在支付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7) 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人员的工资发放进行调查和监督，如乙方出现拖欠工资的情况，有权要求乙方限期纠正和整改。

2、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驻工地代表姓名（项目经理）：_____；职责：负责乙方施工中的所有工作，并保证项目团队成员按时到场，服从采购人管理，依法依规完成施工任务，项目经理每周不少于5天在现场负责工程进度，若因事不在现场，应提前通知发包方，并征得发包方的同意。抽查时项目经理不在岗者，每次按3000元予以处罚。专职安全员在施工期间必须全程在岗，抽查时专职安全员不在岗者，责令施工单位停工并限期整改，同时处以罚款2000元/次。

(2) 施工期间若乙方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注册人员不足，或项目经理被标注为异常，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乙方在施工期间，按时支付农民工工资，如果发生农民工讨薪、堵门、拉横幅等，罚款10000元/次；竣工后若不及时支付工人工资出现讨薪堵门的，从尾款和质保金中扣除。

(4) 乙方在施工期间（包括但不限于）高空抛物、建筑垃圾随意倾倒、不及时清理，罚款2000元/次。

(5) 乙方在施工期间（包括但不限于）文明施工，统一着装，不得抽烟、夏季施工不得光膀子，发现一次罚款1000元。

(6) 乙方在施工期间（包括但不限于）严格按照响应文件中的施工进度计划组织实施，不按照节点（进度计划）实施，滞后的，罚款1000元/次。

(7) 乙方按甲方通知要求时间进场施工，及时组织人员按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进行工程施工。乙方不得将该工程转包或分包，服从监理方、甲方的监督管理。

(8) 乙方严格按施工图纸（如有）、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规范及技术要求进行施工，确保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任务。如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不合格，一切返工费用及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9) 乙方应保证安全文明施工,按甲方要求做到工完场清;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在未正式移交甲方前,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人身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全部赔偿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全额追偿。

(10) 如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11) 乙方保证工程按期竣工,如因工期拖延造成所发生费用的由乙方全部负责;乙方同时负责成品保护的日常维护工作并承担费用。施工现场内的水电管线及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发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同意按甲方规定在甲方支付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12) 乙方如不能够按甲方和合同要求进行工程施工,导致甲方工程拖延超过一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及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赔偿损失;乙方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得私自终止本协议。否则,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价款 30%的违约金外,对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还应予以赔偿。

(13)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党规党纪和甲方廉洁自律规定,不得与甲方人员及甲方工地代表有不正当的利益往来,不得向甲方人员及甲方工地代表进行乙方贿赂或变相贿赂,不得与工程监理方有不正当利益往来。

(14) 园区整体施工完成后,甲方将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依照随机抽样原则对各标段进行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检测依据参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有关要求,若任一标段检测结果未达到该标准对污染物的限值要求,判定为不合格,甲方将对乙方处以该标段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处罚,并责令限期整改,直至复检合格。

第九条付款方式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付至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的 80%;待审计结束后付至审计总额的 97%,剩余 3%留作质保金。

该工程质保期:____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满后确无质量问题和违约责任的,质保金一次无息付清。

每次付款时,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税法等相关规定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合同有预付金额的,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等金额的收款依据。若因乙方提供虚假发票,对甲

方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发票上记载的款项甲方有权不再支付，从工程款中扣减。

第十条工程结算方式

清单计价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工程内容编制竣工结算。

2、施工过程中除合同中的承包内容外所发生的工程变更和签证，变更及签证内容以甲方书面通知的内容为准。变更及签证单中已明确单价的按单价乘以核定后的工程量计算费用，该部分结算时不再下浮。

3、工程变更和签证按照以下约定处理：（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同类项目的，参照同类项目的单价认定；（3）不属于以上两种情况的，依据现行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 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施工当期《开封市工程造价信息》编制工程竣工结算，乙方编制的该部分工程竣工结算按投标时的优惠比。其中如造价信息中没有的主材价格甲方进行认价，认价主材不再下浮。

第十一条工程量清单调整办法

出现工程量清单变化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调整价格。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1）当招标（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及范围）的工程量调整的偏差范围在±5%以内时，是指当工程量偏差（工程量偏差：是指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就投标施工图纸（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及范围）核算的各项工程量与发包人提供的清单工程量相比较的差值）在±5%（含±5%）范围以内的，一律不再调整；

（2）当工程量偏差范围在±5%以外至±15%（含±15%）以内时，超过±5%以外的部分方可增加或者减少相应的工程量，综合单价执行中标综合单价；

（3）当工程量偏差范围超过±15%以上时，超出15%以外增加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按中标综合单价乘以0.9系数调低，减少超15%后剩余部分的工程量的综合单价按中标综合单价执行。

说明：若为竞争性谈判项目或竞争性磋商项目，上述（2）及（3）中的中标综合单价是指按已有的综合单价进行优惠后的价格，变更优惠率为： $(1 - (\text{中标价} - \text{暂列金额} - \text{暂估价}) / (\text{第一次报价} - \text{暂列金额} - \text{暂估价})) * 100\%$ 。

第十二条竣工验收

工程完工后经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并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款申请支付手续。乙方在验收后 30 日历天内编制工程竣工结算并交给项目单位送交进行审计，双方一致同意以审计机构审计的金额作为双方最终结算金额。

第十三条工程质量保修期、保修范围和内容：

- 1、保修期：_____年。
- 2、保修范围、内容：磋商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 3、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4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查看并维修，一万元以内的中小维修应在48小时内一次性保修合格，较大维修需在接到保修之日起7日内保修合格。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维修不力的，甲方可以委托或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乙方同意按甲方确认的费用在质保金中直接予以扣除，如维修费用超出质保金数额，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由于乙方质量缺陷引起的人身和财产损失，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4、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若不派人前来维修，乙方同意按本条第3款维修方式执行，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 5、保修期内的保修费用由产生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超过质保期内的维修责任按市场价格由甲方支付，但是如果是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工程由乙方免费维修。
- 6、质量保修完成达到合格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第十四条乙方联系方法

- 1、乙方提供如下联系人和地址
公司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号：

2、甲方通过书面形式将任何通知寄送上述地址，自寄出后无论乙方签收或拒收，乙方对此认可同意；

3、乙方若更换联系人和地址须于7日前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认可；否则，甲方以本条款约定的联系人和地址向乙方送达文件时，无论乙方是否签收均视为乙方已收到。

第十五条 违约与责任：

1、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每超过合同工期一天，按10000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按天数累计计算），该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超过一个月以上的，除按上述违约金执行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因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乙方禁止将承包的建设工程转包、分包给第三方，或以内部承包的形式转包、分包，或者挂靠、出借资质给第三方承包本项目工程，出现以上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该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的3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承担甲方为此支出的诉讼费、差旅费和律师费等损失；若乙方没有及时足额支付违约金及甲方为此支出的诉讼费、差旅费和律师费等损失，甲方有权直接在支付工程款时将违约金和损失等予以扣除。

3、因无法抗拒力或不可预见的客观情况影响而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以顺延工程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4、由于乙方原因受到甲方、监理方或政府相关执法监督部门的停工、返工处罚，工期不予顺延。

5、若施工质量不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乙方施工单位应无条件返工至合格，并经甲方验收认可；若乙方返工时，延误合同工期的，乙方同意按本条第1款约定内容承担违约责任。

6、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乙方不存在违约责任的情形下，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付款方式支付工程款，每逾期一日，未付工程款甲方按照本合同订立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

第十六条 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合同产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生效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壹式柒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代理公司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未约定的事项参考招标文件执行。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

或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河南大学

承包人（全称）：

为保证河南大学 XXXX 项目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书范围和内容：质量保修范围包括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按双方合同约定，由承包人承包的工程范围均属于保修范围。

二、质量保修期：（按国家规定和投标承诺执行）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该工程具体约定质量保修期为____年；

其他项目保修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起后 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查看并维修，一万元以内的中小维修应在 48 小时内一次性保修合格，较大维修需在接到保修之日起 7 日内保修合格。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如承包人接发包人通知后，拒绝或怠于行使维修义务，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人进行维修，维修费用可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

4、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有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的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5、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承包方联系方法

1、承包方提供如下联系人和地址

公司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2、发包方可通过书面形式将任何通知寄送上述地址，自寄出后第三日即视为必然已通知承包方，承包方对此认可同意；

3、承包方若更换联系人和地址须于7日前通知发包方，并得到发包方书面认可，如未通知发包人或者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视为未变更。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或委托)代表人：

法定(或委托)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六章 工程发包内容及技术要求

1. 发包内容:

本次招标为河南大学 2025 年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整修项目（三次）。本项目为公寓楼毕业生房间及公共区域的粉刷及维修，即在原有房间面层基础上进行粉刷、维修及见新。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发包内容（同时以附件形式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2. 发包要求

2.1 材料供应：全部材料由承包方自采自供，施工中承包方采购的主要材料均采用国内一线环保产品，乳胶漆（中档环保）、仿瓷涂料、调和漆等经发包方认可后方可使用，甲方的认可并不免除乙方的产品质量责任。以上材料需提供生产厂家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合格证、出货证明、产品发票等）。

2.2 质量要求：按照国家的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验评标准，质量等级为合格。

2.3 工期：20 日历天。

2.4 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要求：

2.4.1 依据现行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25 年 3-4 月《开封市工程造价信息》和最新造价指数编制，《开封市工程造价信息》中没有的材料价格参照同期郑州造价信息，郑州造价信息中没有的材料价格，自行询价计入；

2.4.2 发包内容及其答疑纪要；

2.4.3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或施工方案；

2.4.4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等技术资料；

2.4.5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近期规定执行；

2.4.6 规费应按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算；

2.4.7 垃圾外运距离按 10 km 计入。

2.5 工程质保期：4 年。

2.6 具体做法：

2.6.1 所有要求刷乳胶漆（中档）、仿瓷涂料、调和漆的地方均刷两遍。

2.6.2 木门、木壁柜、木窗帘盒、蹲位木隔断门局部打磨、批腻子处理后刷调和漆2遍，局部打磨工程量按一半工程量计入预算；仁和及顺河园区的铁门全部打磨处理后刷调和漆两遍。

2.6.3 综合考虑：要求局部铲刷、批腻子的，工程量参照以下内容计入预算。

中心园区、顺河园区、东苑园区、北苑园区：墙面及天棚面粉补水泥砂浆按 1 m²/房间、铲除仿瓷涂料层按 4 m²/房间计入预算；

仁和园区、华源园区、南苑园区、研究生组团园区：墙面及天棚面铲除仿瓷涂料层或乳胶漆层按 3 m²/房间计入预算；

楼梯间、盥洗间、卫生间铲除工程量参照以上各园区房间；

走廊：铲除工程量按总量的 1/10 计入预算。

（东苑园区、北苑园区房间基底较差，各投标单位慎重报价）

2.6.4 每个园区需作出两个样板间，样板间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全面施工。园区整体施工完成后，甲方将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依照随机抽样原则对各标段进行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检测依据参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物控制标准》（GB 50325-2020）有关要求，若任一标段检测结果未达到该标准对污染物的限值要求，判定为不合格，甲方将对乙方处以该标段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处罚，并责令限期整改，直至复检合格。

2.7 标包划分：

包 1：华源、东苑、北苑园区

包 2：南苑、研究生组团园区

包 3：中心、仁和、顺河园区

河南大学 2025 年学生公寓毕业生房间整修项目（三次）

工程发包内容

包 3：中心、仁和、顺河园区

中心

中心25年毕业生房间整修内容					
中心毕业生房间整体整修总量：159间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1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长4.5米*宽3米*高2.8米，窗纱（1.03*0.6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公共区域粉刷：走廊粉刷	680	平方	1—3层铲刷	乳胶漆
2	公共区域粉刷：墙裙粉刷	455	平方	1—3层楼墙裙铲刷	乳胶漆（黄色）
3	公共区域粉刷：楼梯间粉刷	100	平方	1—3层墙铲刷	乳胶漆
4	公共区域粉刷：楼梯间墙裙	30	平方	1—2层墙裙铲刷	乳胶漆（黄色）
5	公共区域粉刷：南门.门厅粉刷	20	平方	南门.门厅铲刷	乳胶漆
6	公共区域粉刷：踢脚线	54	平方	1—3层踢脚线油漆	油漆（灰色）
7	公共区域粉刷：卫生间.水房粉刷	294	平方	1—3层11间厕所.水房	乳胶漆
8	更换窗纱	46	扇	214.215.216.217.218.219.220.222.223.224.225.226.228.230.232.233.234.235.236.237.238.239.240.314.315.316.317.318.319.320.322.323.324.325.326.328.330.332.333.334.335.336.337.338.339.340	窗纱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2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长5.7*宽3.33*高3.75米，门：0.98*2.44米，窗1.74*1.2米，（储物板3.33*0.6米。）门头纱（0.94*0.54）窗纱（1.03*0.6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单项粉刷：室内房间粉刷	19	间	103.105.108.115.210.211.213.217.303.304.306.309.325.327.403.411.416.418.423	仿瓷涂料
2	更换窗纱	33	扇	201.210.211.212.213.214.215.217.230.231.232.303.304.306.309.311.318.322.325.327.330.403.411.413.414.416.417.418.420.422.423.426.431	窗纱
3	更换门头纱	40	扇	102.103.104.108.111.115.122.201.210.211.212.213.214.215.217.230.231.232.303.304.306.309.311.318.322.325.327.330.403.411.413.414.416.417.418.420.422.423.426.431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3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长5.74*宽3.26*高3.11米，门2.5*0.96米，窗1.75*1.4米，（储物板0.6*3.26米。）门头纱（0.89*0.47米），窗纱（1.03*0.6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单项粉刷：室内房间粉刷	8	间	东101.102.110（值班室）111.114.304.402.西307	仿瓷涂料
2	公共区域粉刷：走廊粉刷	210	平方	东2*3*4层走廊1-4楼梯两侧，转台	乳胶漆
3	单项油漆：宿舍门油漆（含喷号）	16	扇	东101.102.104.111.112.114.301.302.303.304.306.308.313.314.401.402.	油漆（红色）
<p>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4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长5.32*宽3.13*高3.1米，门：2.5*0.89米，窗1.75*1.15米。门头纱（0.8*0.34米）窗纱（1.03*0.6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p>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单项粉刷：室内房间粉刷	26	间	103 113 205 216 218 220 222 228 221 101 102 105 114 120 122 126 128 115 130 117 119 132 206 215 219 232	仿瓷涂料
2	单项油漆：宿舍门油漆（含喷号）	54	扇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2 124 126 128 130 132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4 226 228 230 232 234	油漆（黄色）
3	更换门头纱	19	扇	120 126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11 212 213 215 218 221 224 226 228 230	
<p>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7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长5.65*宽3.34*高3.1米，门：0.97*2.65米，窗1.46*1.77米，（储物板3.34*0.5米）门头纱（0.95*0.52米）窗纱（1.03*0.6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p>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单项粉刷：室内房间粉刷	19	间	106.113.115.208.213.221.303.313.322.323.324.325.402.403.404.405.416.424.426	仿瓷涂料
2	更换窗纱	16	扇	208.221.222.303.313.322.323.324.325.402.403.404.405.416.424.426	窗纱
<p>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8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房间净尺寸：长5.65*宽3.34*高3.1米，门：0.97*2.65米，窗1.46*1.77米，（储物板3.34*0.5米）门头纱（0.95*0.52米）窗纱（1.03*0.6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p>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单项粉刷：室内房间粉刷	17	间	104、106、109、110、221、223、310、405、408、411、415、416、417、420、421、423、424	仿瓷涂料
2	更换窗纱	13	扇	221、223、310、405、408、411、415、416、417、420、421、423、424	窗纱
<p>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9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门头纱（0.95*0.52米）窗纱（1.03*0.6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p>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单项粉刷：室内房间粉刷	7	间	101 102 112 118 119 122 301	仿瓷涂料
2	公共区域粉刷：墙裙粉刷	200	平方	东楼梯1—4层，西楼梯1—4层	乳胶漆（绿色）

-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10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长5.74*宽3.34*高3.1米，门：0.87*2.65米，窗1.46*1.77米，（柜子2.87*0.89米*2个。）门头纱（0.87*0.52米）窗纱（1.12*0.6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全部粉刷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及窗纱	16	间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422 424 426	仿瓷涂料
2	单项粉刷：室内房间粉刷	1	间	105	仿瓷涂料

-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11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房间净尺寸：长5.65*宽3.34*高3.1米，门：0.97*2.65米，窗1.46*1.77米，（储物板3.34*0.5米）门头纱（0.95*0.52米）窗纱（1.03*0.6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全部粉刷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及窗纱	20	间	218 220 222 224 225 226 301 302 304 305 306 308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仿瓷涂料
2	单项粉刷：室内房间粉刷	1	间	106	仿瓷涂料
3	公共区域粉刷：墙裙粉刷	35	平方	1-2层西楼梯及转台浅绿墙裙粉刷10平方2-3层西楼梯及转台浅绿墙裙粉刷10平方2层走廊墙裙浅绿墙裙15平方	乳胶漆（绿色）

-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12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长6.1*宽3.7*高3.1米，门：0.95*2.7米，窗0.5*2.5米*2，）（壁柜：0.84*2.79*2阳台门：2.67*0.77米，）门头纱（0.9*0.55米）、阳台门纱（1.5*0.55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单项粉刷：室内房间粉刷	21	间	221、222、223、224、231、236、241、242、243、244、245、346、326、332、333、334、335、336、345、346、值班室。	仿瓷涂料
2	更换门头纱，阳台门纱	20	扇	221、222、223、224、231、236、241、242、243、244、245、346、326、332、333、334、335、336、345、346。	

-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中心园区成教公寓
 2、房间净尺寸：长3.74*宽3.0*高3.45米，门：2.5*0.93米，窗1.75*1.15米。门头纱（0.95*0.52米）窗纱（1.06*0.61米），小隔板0.8*0.65米*2个。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单项粉刷：室内房间粉刷	4	间	112 114 115 值班室	仿瓷涂料
2	公共区域粉刷：墙裙粉刷	75	平方	一楼走廊墙裙铲刷50*1.5=75²	乳胶漆（绿色）
3	公共区域粉刷：大厅、门厅粉刷	40	平方	一楼大厅铲刷40²	乳胶漆

仁和

仁和25年毕业生房间整修内容

仁和毕业生房间整体整修总量：237间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仁和园区A公寓 2、房间净尺寸：4.8米×3.1米×3.1米，门0.9米×2.4米，无阳台房间窗尺寸1.8×1.8米，纱窗1.66米×0.86米，阳台长3.29米×宽1.23米×高3.1米。门头窗框0.84米×0.43米。门头纱0.36米×0.78米，阳台门宽1.8米高2.78米，阳台中窗户宽2.96米高1.8米，北窗户宽1.13米高1.8米，阳台窗纱0.75×1.7米，壁柜尺寸3m×0.75m两面。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阳台全部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及窗纱	1	间	534	仿瓷涂料
2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全部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窗纱。	20	间	C305、C405、301、321、323、332、333、334、335、511、513、514、515、516、517、518、539、540、612、614、	仿瓷涂料
3	公共区域粉刷：墙裙粉刷	26.4	平米	AD一层连接厅	乳胶漆
4	公共区域粉刷：大厅、门厅粉刷	26.4	平米	AD一层连接厅	仿瓷涂料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仁和园区B公寓 2、房间净尺寸：4.8米×3.1米×3.1米，门0.9米×2.4米，窗尺寸1.8×1.8米，纱窗1.66米×0.86米。门头窗框0.84米×0.43米。门头纱0.36米×0.78米，壁柜尺寸3m×0.75m两面。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全部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不含大窗纱）	6	间	102、138、139、140、141、142	仿瓷涂料
2	公共区域粉刷：大厅、门厅粉刷	21	平方	1层北厅顶	仿瓷涂料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仁和园区C公寓 2、房间净尺寸：4.8米×3.1米×3.1米，门0.9米×2.4米，窗尺寸1.8×1.8米，纱窗1.66米×0.86米。门头窗框0.84米×0.43米。门头纱0.36米×0.78米，壁柜尺寸3m×0.75m两面。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全部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窗纱。	25	间	307、309、310、311、312、313、314、315、316、317、318、319、321、323、324、325、327、328、329、330、331、333、334、335、336、	仿瓷涂料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仁和园区D公寓 2、房间净尺寸：4.8米×3.1米×3.1米，门0.9米×2.4米，窗尺寸1.8×1.8米，纱窗1.66米×0.86米。门头窗框0.84米×0.43米。门头纱0.36米×0.78米，壁柜尺寸3m×0.75m两面。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全部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窗纱。	46	间	301、302、303、304、305、306、307、308、309、310、311、312、314、316、318、319、320、321、322、323、324、325、326、327、328、401、402、403、404、405、406、407、408、409、410、411、412、414、416、418、419、420、421、422、423、424	仿瓷涂料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仁和园区E公寓
 2、房间净尺寸：4.8米×3.1米×3.1米，门0.9米×2.4米，无阳台房间窗尺寸1.8×1.8米，纱窗1.66米×0.86米，阳台长3.29米×宽1.23米×高3.1米。门头窗框0.84米×0.43米。门头纱0.36米×0.78米，阳台门宽1.8米高2.78米，阳台中窗户宽2.96米高1.8米，阳台侧窗尺寸宽1.25米高1.7米两处，阳台纱窗0.75×1.7米，壁柜尺寸3m×0.75m两面。
 3、施工要求：局部铲除、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阳台全部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及窗纱	1	间	604	仿瓷涂料
2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全部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框及窗纱。	39	间	409、410、414、416、418、420、421、426、508、513、514、515、516、517、518、519、520、521、522、524、526、528、529、530、531、532、533、534、535、536、538、539、540、542、610、631、632、633、640	仿瓷涂料
3	公共区域粉刷：走廊粉刷	400	平方	5层走廊。1-2层146-148、246-248门前墙面	仿瓷涂料
4	公共区域粉刷：走廊顶粉刷	140	平方	5层顶。1-2层146-148、246-248门前房顶	仿瓷涂料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仁和园区2号楼公寓
 2、房间净尺寸：4.8米×3.1米×3.1米，门0.87米×2.2米，大纱窗1.67米×0.85米，阳台长3.3米×宽1.22米×高3米。门头窗框0.84米×0.43米。门头纱0.35米×0.85米，壁柜尺寸2.85m×0.68m
 3、施工要求：局部铲除、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公共区域粉刷：墙裙粉刷	300	平方	1层走廊、2-5层西厅东墙	乳胶漆
2	公共区域粉刷：大厅、门厅粉刷	80	平方	6层西厅顶、2-5层西厅东墙	仿瓷涂料
3	更换窗纱	29	扇	东303、东304、东305、302、304、309、428、446、东502、东503、513、514、519、522、524、531、532、534、537、539、540、548、东606、609、610、612、638、639、648	
4	更换门头纱	32	扇	102、104、134、136、东303、东304、东305、302、304、309、428、446、东502、东503、513、514、519、522、524、531、532、534、537、539、540、548、东606、609、610、612、639、648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仁和园区3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4.9米×3米×3.04米，门0.87米×2.36米，无阳台房间窗尺寸1.7×1.7米，窗纱尺寸0.75×1.53米。，阳台长3.3米×宽1.25米×高3.04米。门头窗框0.84米×0.43米。门头纱0.3米×0.78米，阳台门宽1.7米高2.7米，两边窗户宽1.25米高1.67×2个，中间窗户宽3.28米高1.67米，阳台纱窗1.47米×0.7米，壁柜尺寸2.9m×0.7m两面。
 3、施工要求：局部铲除、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阳台全部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及窗纱	9	间	301、303、345、347、401、403、445、447、501、	仿瓷涂料
2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全部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窗纱。	90	间	207、209、210、211、212、216、217、218、219、220、222、224、225、227、228、229、237、238、240、245、247、305、307、309、310、311、312、314、330、331、332、333、334、335、336、337、338、339、340、341、343、405、407、409、410、411、412、413、414、415、416、417、418、419、420、422、424、425、429、430、432、433、434、435、436、437、438、439、440、441、443、505、507、510、511、514、516、517、518、519、520、522、525、527、529、530、533、536、538、540	仿瓷涂料
3	公共区域粉刷：墙裙粉刷	228	平方	1层、4层东西大厅、1-2层东、中、西楼梯墙面及转向台	乳胶漆
4	公共区域粉刷：楼梯间粉刷	40	平方	1-2层东、中、西楼梯墙面（含顶）即转向台	仿瓷涂料
5	公共区域粉刷：水房粉刷	60	平方	1-4层中水房顶	仿瓷涂料
6	公共区域粉刷：大厅、门厅粉刷	300	平方	1层、4层东西大厅含顶、柱子）	仿瓷涂料
7	踢脚线	103	米	1层门厅。1-2层楼梯东、中、西（含外侧）	灰漆（乳胶漆）0.15m高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仁和园区4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4.8米×3.1米×3.1米，门0.87米×2.米，大纱窗1.45米×0.85米，阳台长3.3米×宽1.22米×高3米。门头窗框0.84米×0.43米。门头纱0.36米×0.85米，壁柜尺寸2.85m×0.68m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公共区域粉刷：走廊粉刷	387	平方	2层，3层，6层东走廊	仿瓷涂料
2	公共区域粉刷：卫生间粉刷	27	平方	4层西，5层西，6层西卫生间门口瓷片以上（含顶）	仿瓷涂料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仁和园区餐厅公寓					
2、房间净尺寸：4.8米×3.1米×3.1米，门0.87米×2.米，大纱窗1.45米×0.85米，阳台长3.3米×宽1.22米×高3米。门头窗框0.84米×0.43米。门头纱0.36米×0.85米，壁柜尺寸2.85m×0.68m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更换窗纱	8	扇	401、402、403、404、405、406、503、504	

顺河

顺河25年毕业生房间整修内容					
顺河毕业生房间整体整修总量：49间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顺河园区15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长5.12*宽3.3*高3.1米（336净宽3.6米），门：0.98*2.7米，窗1.75*1.65米，壁柜2.55*0.7米*2面，上壁柜0.4*3.3，门头纱：0.9*0.58米，窗纱：0.96*0.75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全部粉刷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及窗纱	15	间	319、322、323、325、326、334、336、338、339、340、342、343、344、345、346、	仿瓷涂料
2	公共区域粉刷：走廊粉刷	2	平方	五楼东头窗户下方大概1平方米，五楼东水房东侧大概1平方米，	仿瓷涂料
3	公共区域粉刷：走廊顶粉刷	3	平方	二楼西水房门口上方大概3平方米	仿瓷涂料
1、项目地点：明伦校区顺河园区16号公寓					
2、房间净尺寸：长5.12*宽3.3*高3.1米，门：0.98*2.7米，窗1.75*1.65米，壁柜2.55*0.7米*2面，上壁柜0.4*3.3，门头纱：0.9*0.58米，窗纱：0.96*0.75米					
3、施工要求：局部铲刷、家具搬移、保护及原位恢复、保证学生财务安全、垃圾清运、与后勤总公司做好配合。					
序号	整修范围及内容	数量	单位	整修具体位置或房间号	备注：粉刷需备注材料（仿瓷涂料、乳胶漆）
1	房间整体整修：室内全部粉刷粉刷及宿舍门油漆（含喷号）、更换门头纱及窗纱	34	间	148、446、447、448、449、450、517、601、602、603、604、605、606、607、608、609、610、615、616、617、620、621、623、624、625、626、627、628、629、630、631、632、633、635	仿瓷涂料
2	公共区域粉刷：墙裙粉刷	56	平方	340-344门口墙裙刷漆13平方，440-446门口墙裙刷漆18平方，414-418对面墙裙刷漆12平方，431-435门口墙裙刷漆13平方。	绿漆（油漆）
3	公共区域粉刷：楼梯间粉刷	8.8	平方	6楼到天台楼梯墙裙刷漆8.8平方	绿漆（油漆）
4	公共区域粉刷：大厅、门厅粉刷	33.3	平方	东门厅墙裙刷漆16.8平方，西门厅墙裙刷漆16.5平方	绿漆（油漆）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包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1) 响应函；
- (2) 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如有时提供）；
- (9) 其他资料；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项目名称）（包__）__的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并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详细研究谈判文件及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果有时），我们完全理解并接受本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和要求，我方同意放弃对谈判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权力。

二、我方愿意遵守谈判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谈判，并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三、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

四、我方愿意如实向谈判小组提供与本此谈判有关的任何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五、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六、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3）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七、我方若违反本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包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响应范围	竞争性谈判文件、答疑文件（如有）、工程量清单等包括的所有施工内容。					
项目经理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证书 编号	
工期						
质量要求	按照国家的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验评标准，质量等级为合格					
工程质保期						
权利义务	响应并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2.1 项规定和第四章“政府采购合同条款（草案）”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六章“工程发包内容及技术要求”规定					
谈判有效期	60 日历天（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其他声明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

供应商名称：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

本人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签署、澄清、补正、
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响应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
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3)退出谈判；(4)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5)询问、质疑、投诉等相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 (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谈判文件内容	响应内容	偏差说明
1	采购范围		
2	工期		
3	质量要求		
4	工程质保期		
5	谈判有效期		
6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草案) 权利义务、付款方式		
7	第六章 工程发包内容及技术要求		
.....			

供应商保证：本表未填或未在本表列出的偏差，均视为供应商完全响应该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近期（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三个月内有效）出具的资信证明。如供应商提供财务报告的，财务报告应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企业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6、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附供应商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7、特定资格条件

（1）资质要求：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提供资质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派项目经理要求：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

提供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无在建工程承诺、劳动合同及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以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加盖社保部门印章或网络查询页为准）。

(3)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日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时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

(4)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所使用的资质未被全国和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

①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及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②如在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无本企业信息，供应商可提供显示“暂无数据的查询结果，视为“未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③以上查询结果均须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5) 供应商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未发生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最近三年内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均没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书面承诺为准。

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六、施工组织设计

格式自拟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如有)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学历证、养老保险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中，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和竣工验收备案登记表（如有）。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 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学历证、养老保险，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附 3：承诺书

1、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 ____月____日

2、谈判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谈判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报价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 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成交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谈判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成交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邮编：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八、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请各供应商如实填写该表格，如未填写，按无效响应处理；填写不实，按提供虚假材料处理；
3.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可参考附件 2。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备注：

1、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或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监狱企业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服务)。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提醒: 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九、其他资料

1、主要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厂商	产地	主要性能、技术指标
1						
2						
3						
4						
.....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第八章 政府采购政策

附件 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详见下表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豫政〔2012〕81号

各省辖市、省直管试点县(市)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14号)精神,破解小型微型企业发展难题,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结合我省实际,现就进一步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提出如下意见,请认真贯彻落实。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表(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行业类型	中小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从业人员			资产总额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	500万元及以上	50万元及以上	50万元以下						
工业	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	20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下	300人及以上	20人及以上	20人以下			
建筑业	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	60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下				50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下
批发业	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	5000万元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下	20人及以上	5人及以上	5人以下			
零售业	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	500万元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100万元以下	50人及以上	10人及以上	10人以下			
交通运输业	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	3000万元及以上	200万元及以上	200万元以下	300人及以上	20人及以上	20人以下			
仓储业	人员200人以下或营	1000万元	100万元及	100万元以	100人及以	20人及以	20人以下			

	业收入 30000 万元 以下	及以 上	以 上	下	上	上					
邮政业	人员 1000 人以下或 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 以下	2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 元及 以上	100 万 元以 下	300 人 及以 上	20 人 及以 上	20 人 以下				
住宿业	人员 300 人 以下或营 业收入 10000 万元 以下	2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 元及 以上	100 万 元以 下	100 人 及以 上	10 人 及以 上	10 人 以下				
餐饮业	人员 300 人 以下或营 业收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 元及 以上	100 万 元以 下	100 人 及以 上	10 人 及以 上	10 人 以下				
信息传输 业	2000 人以 下或营业 收 10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 元及 以上	100 万 元以 下	100 人 及以 上	10 人 及以 上	10 人 以下				
软件信息 技术服务	300 人以下 或营业收 入 10000 万 元以下	1000 万元 及以 上	50 万 元及 以上	50 万 元以 下	100 人 及以 上	10 人 及以 上	10 人 以下				
房地产开 发经营	收入 200000 万 元以下或 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 以下	1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 元及 以上	100 万 元以 下				5000 万元 及以 上	2000 万元 及以 上	2000 万元 以下	
物业 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 下或营业 收入 5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 及以 上	500 万 元及 以上	500 万 元以 下	300 人 及以 上	100 人 及以 上	100 人 以下	1000 万元 及以 上	500 万元 及以 上	500 万 元以 下	
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	300 人以下 或资产总 额 120000 万元以下				100 人 及以 上	10 人 及以 上	10 人 以下	80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元 及以 上	100 万 元以 下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				100 人 及以 上	10 人 及以 上	10 人 以下				